

2019 年度

绵阳市财政局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0年9月28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4-10
二、机构设置.....	10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0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0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1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1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14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十、其它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5--28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28-32
第四部分 附件.....	33-39

第五部分 附表.....	40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0
二、收入决算表.....	40
三、支出决算表.....	4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0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4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4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40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40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40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40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40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40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40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 主要职能。

本部门基本职能是拟订全市财税（含财政、预算、税收、非税收入、财务、会计、国有资产等，下同）发展战略、规划、政策和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分析预测宏观经济形势，参与拟订各项宏观经济政策，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拟订市与县市区、政府与企业的分配政策，完善鼓励公益事业发展的财税政策。贯彻执行国家财税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全市财政、财务、会计管理办法；按照管理权限管理全市税政事项。

承担各项财政收支管理的责任。负责编制年度市级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受市政府委托，向市人民代表大会报告全市及市本级财政预算及其执行情况，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决算。组织制定经费开支标准、定额，负责审核批复部门（单位）的年度预决算。完善转移支付制度。

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负责政府性基金管理，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财政票据。贯彻执行彩票管理政策和有关办法，管理彩票市场，按规定管理彩票资金。

组织制定全市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指导和监督国库业务，按规定开展国库现金管理工作。负责拟订政府采购制度并组织实施，监督管理全市政府采购工作。

负责制定全市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办法，按规定管理

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负责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经营收益财政专户管理工作。制定需要全市统一规定的开支标准和支出政策，负责财政预算内行政机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非贸易外汇和财政预算内的国际收支管理。

负责审核和汇总编制全市国有资本经营决算草案，拟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制度和办法，收取市本级企业国有资本收益，组织实施企业财务制度，按规定管理金融类企业国有资产，参与拟订企业国有资产管理相关制度，按规定管理资产评估工作。

负责办理和监督财政性经济发展支出、政府性投资项目的财政拨款，负责投资评审管理工作，参与拟订政府性建设投资的有关政策，制定基本建设财务制度，负责有关政策性补贴和专项储备资金财政管理工作。负责全市农业综合开发管理工作。

会同有关部门管理全市社会保障和就业及医疗卫生支出；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社会保障资金（基金）的财务管理制度；编制市级社会保障预决算草案。

组织执行政府债务管理制度和政策，制定具体管理办法，负责管理政府债务，防范财政风险。参与研究利用外资的有关政策，管理外国政府和国际金融机构贷（赠）款项目的有关业务，参与财税领域的国际交流与合作。

负责管理全市的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贯彻执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指导和管理社会审计。

负责财政资金绩效评价。监督检查财说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反映财政收支管理中的重大问题。依法查处违反财经法纪的行为。

负责财政宣传和财政信息管理系统工作，拟订财政科学研究和教育规划，组织和管理全市财政业务培训。

承担经市政府批准保留的行政审批事项。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19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19 年，面对国内外风险挑战明显上升的复杂局面，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全市各级财政部门坚决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扎实做好“六稳”工作，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各项工作，加大宏观政策逆周期调节力度，全面完成了各项目标任务，有力支持了全市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财政各项工作得到了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的高度肯定。

（1）夯实基础、稳中求进，财政收支规模再上新台阶。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实现 131.15 亿元，首次突破 130 亿元大关，完成预算的 100.47%，同比增长 5.3%，高于全省平均增速 1.2 个百分点，其中税收收入 80.17 亿元，同比增长 1.97%。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实现 453.34 亿元，增长 45.14 亿元，同比增长 11.07%，高于全省平均水平 4.5 个百分点，支出规模位居全省第 5 位，较上年上升 2 个位次，增速连续 2 年保持在两位数以上，其中社保、文化体育、社区事务分别增长 16.77%、18.39%、44.07%，增速均达两位数以上，高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增速。

（2）减税降费、推动创新，支持经济发展再添新动力。大

力实施减税降费各项优惠政策，全市累计减免税费 99.73 亿元，新增减免税费 38.5 亿元，规模全省第二位。全年对上争取实现 225.75 亿元，同比增长 5.11%。全市安排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6 亿元，安排服务业发展资金 7.23 亿元。落实支持民营经济发展 33 条政策，清理拖欠中小民营企业账款 9.1 亿元。安排财政支农专项资金 21.31 亿元，安排农村基础设施建设资金 11.96 亿元，支持农业农村发展。安排“三大攻坚行动”财政资金 15 亿元，支持改善基础设施条件。支持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

（3）完善政策、统筹资金，保障改善民生再获新成效。全市财政民生支出 282.19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为 62.25%，较上年提高 0.42 个百分点。扎实办好 27 项省级民生实事、44 项市级民生实事。全力支持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推动危旧房棚户区改造，安排下达中央补助资金 1.1 亿元。积极推进老旧小区供配电设施改造。全市投入财政资金 1.1 亿元，落实重大动物防疫强制免疫、无害化处理和扑杀补助政策。大力支持教育、养老、医疗卫生、文化体育、就业创业、救助救济等社会事业发展。支持平安绵阳建设，提升社会治理水平。

（4）攻坚克难、精准发力，财政脱贫攻坚再创新业绩。全市落实脱贫攻坚财政扶贫资金 93.17 亿元，实施 22 个扶贫专项计划，支持平武高质量退出国家级贫困县序列，全市剩余 46 个贫困村全部退出、9415 名贫困人口全部脱贫。加强扶贫“四项基金”管理，建立健全基金补充机制，截至 2019 年底基金规模达 6.38

亿元，累计使用 3.78 亿元，救助扶持贫困人口 13.6 万人。支持贫困县统筹整合涉农资金 3.23 亿元。推进资产收益扶贫试点，开展“政担银企户”联动扶贫试点。全面加强扶贫资金监管，深化拓展“互联网+精准扶贫代理记账”工作。

（5）统筹谋划、攻坚克难，财税体制改革再出新亮点。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范围继续扩大，选取 28 个项目实施绩效评价。建立区域合作发展利益分享机制，增强财税利益分配的规范性和有效性。深入推进市县财政改革两年攻坚行动。财政透明度继续在全国保持前列。加快转变财政支持方式，全市实施 PPP 项目 24 个，投资 257 亿元。加快政府投资引导基金投资进度。完善财金互动和支持企业直接融资财政政策，发挥贷款风险补偿和企业应急转贷作用，全年向 353 户中小微企业发放贷款 22.75 亿元，为 58 户符合条件的企业提供 342 亿元风险保障。深入推进政府购买服务，安排财政资金 1.71 亿元，项目 20 个。

（6）健全制度、严格督促，债务风险防范再有新举措。 截至 2019 年底，我市政府债务余额 463.93 亿元，在省政府批准限额内。完善政府债务管理规定，制定《关于防范化解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风险的实施意见》等文件，对债务实行动态监控，严防区域性系统性风险，2019 年涪城区、平武县退出政府债务风险地区名单，游仙区退出政府债务风险预警地区名单，全市隐性债务风险等级由橙色下降为黄色。加强存量债务清理，全面清理涉及市级平台公司与县市区（园区）债权债务关系。加大债券资金争取

力度，全年争取新增债券 62.58 亿元，同比增长 29.73%，有力缓解建设资金需求，争取再融资债券 33.68 亿元，全年按期偿还政府债券本息 54.13 亿元。

（7）筑牢防线、强化监管，法治财政建设再谱新篇章。全国财政系统法治财政示范点建设深入推进。制定防范化解经济财政运行风险“1+8”方案。电子票据管理改革工作走在全省前列。加强国有资产、财政专户、非税收入收缴、会计管理，继续做好盘活财政存量资金。推进市县财政暂付款清理处置“三年攻坚行动”，全市清理消化财政暂付款 30.63 亿元，完成目标任务的 104%。完成财政评审项目 220 个，审减支出 7.6 亿元。全市实现政府采购 22 亿元。组织开展落实减税降费政策、会计信息质量等 13 个专项检查。落实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社会保障卡“一卡通”工作，完成涉农保险保费补贴问题专项治理。

（8）落实责任、砥砺作风，全面从严治党再迎新气象。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坚定理想信念、增强党性修养。坚持把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纳入财政工作目标，加强和完善惩防体系建设，强化干部日常管理监督。以实施“抓落实作表率”专项行动为契机，开展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等专项整治，优化政治生态。开展机关党建规范化建设年、质量提升年活动，实施基层党建“3+2”书记项目，积极创建“五好党支部”，组织开展党建“双向”述职并接受测评和机关支部书记述职评议，好评率为 100%。以“双争”活动为契机，教育

引导党员干部提升担当能力、改进工作作风，市财政局被命名为市直机关首批“作风优良机关”。

二、机构设置

市财政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4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2 个，其他事业单位 1 个。主要包括：行政单位是市财政局机关；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分别是绵阳市市级财政国库支付中心、绵阳市收费票据监管中心；其他事业单位是绵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本年收入合计 3553.01 万元，与 2018 年市财政局本年收入合计 3644.31 万元相比，减少 91.3 万元，下降 2.51%，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政策性减少。

2019 年本年支出合计 3490.11 万元，与 2018 年市财政局本年支出合计 3651.66 万元相比，减少了 161.55 万元，下降 4.42%，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政策性减少及调整。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本年收入合计 3553.0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276.44 万元，占 92.2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49.75 万元，占 7.0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26.82 万元，占 0.7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本年支出合计 3490.1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712.86 万元，占 77.73%；项目支出 777.25 万元，占 22.27%；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3762.98 万元、支出总计 3762.98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98.65 万元，下降 2.55%。主要变动原因是基本支出政策性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414.2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7.82%。与 2018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减少 210.44 万元，下降 5.81%。主要变动原因是政策性的基本支出的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414.2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949.97 万元，占 86.4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53.93 万元，占 7.44%；医疗卫生支出 49.80 万元，占 1.46%；农林水（类）支出 12.7 万元，占 0.37%；

住房保障支出 147.88 万元，占 4.33%。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3414.28，完成预算 97.93%。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87 万元、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1.18 万元、预算改革业务（项）10 万元、财政国库业务（项）44.99 万元、财政监察业务（项）23 万元、事业运行（项）174.24 万元、其他财政事务（项）589.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49.97 万元，完成预算 97.6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其原因是少量项目跨年度实施。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19.4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项）152.56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项）66.83 万元、抚恤（款）死亡抚恤（项）1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3.9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47.81 万元、事业单位医疗（项）1.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49.8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 农林水（类）普惠金融发展（款）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项）1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147.88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47.8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712.8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392.1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日常公用经费320.7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31.47万元,完成预算46.8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坚决贯彻落实中央省市有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精神,严控“三公”经费使用范围、数量及标准。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4.18万元,占13.28%;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支出决算 6.75 万元，占 21.4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20.54 万元，占 65.27%。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4.18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1 次，出国（境）1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 2018 年增加 2.33 万元，增长 125%。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安排因公出国天数比 2018 年长，且因公地出国地点有所不同。2019 年 8 月，经中共绵阳市委外事工作领导小组同意，委派我单位 1 名同志赴英国参加预算绩效管理培训，为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工作夯实理论基础。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6.75 万元，完成预算 22.5%。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18 年减少 7.51 万元，下降 52.66%。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公务用车有关制度，行政运行成本大幅度降低。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金额 0 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3 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应急机要通讯车 1 辆、老干部用车 1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6.75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核定保留车辆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20.54 万元，完成预算 62.2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18 年增加了 11.4 万元，增长 124%。主要原因是

2019 年上级各项检查和各地区交流学习等工作任务明显增多。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20.54 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84 批次，1992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20.54 万元，具体项目内容包括：上级有关部门开展债券核查工作、财政调研工作、绩效评价工作；对口援建红原县财政局帮扶交流；有关市州来绵考察交流学习财政工作等。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49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 年，市财政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20.72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15.71 万元，增长 5.15%。主要原因是因机关业务量增大导致办公经费的正常波动。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年，市财政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60.9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0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4.87万元。主要用于市级机关定点会议、公务用车车辆的定点保险、定点加油、定点维修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3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应急机要通讯车1辆、老干部用车1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单位）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23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23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个5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所有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梳理考评。

本部门按要求对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本次绩效考评从预算编制、预算执行、综合管理、整体效益等方面逐项进行自评，总体成绩优良。本部门还自行组织了23个项目绩效评价，并公开5个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1.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部门在2019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预算软件运行维护费”

“全国财政系统法制财政示范创建”“财政评审工作经费”“财政电子票据管理系统运维服务”“财政改革调研经费”五个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如下：

(1) 预算软件运行维护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4 万元，执行数为 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保证预算编制、项目预算绩效管理以及财政供养人员及时、全面、准确的信息录入、审核及汇总工作，对全市财政预算提供了有力的技术支撑。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预算软件运行维护费		
预算单位		绵阳市财政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	4 万元	执行数：	4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4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4 万元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0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2019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软件、地方财政分析评价系统正常运行			2019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软件、地方财政分析评价系统正常运行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	部门预算	2 万元	2 万元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	项目预算综合管理系统	1 万元	1 万元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	地方财政评价分析系统维护	1 万元	1 万元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	部门预算及项目预算综合管理系统	通过维护完成2019年度市本级所有预算单位的预算编制、审核、分析	圆满完成2019年度市本级81个一级预算单位及其下属二级预算单位的预算编制及绩效目标汇总、审核、分析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	地方财政评价分析系统维护	通过运行维护，完成2018年度全市财政供养人员录入、审核、汇总	圆满完成2018年度市本级及13个县、市区（园区）财政供养人员录入、审核、汇总工作并报送省厅
项目完成指标	质量	数据完整准确	保证预算编制、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管理以及财政供养人员录入等完整准确	2019年度预算编制、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管理以及2018年度财政供养人员数据录入全面完整准确
项目完成指标	质量	绩效指标细化	通过项目预算综合管理系统细化项目绩效指标	通过对2019年度项目预算绩效系统绩效指标的完善，进一步细化了一、二、三级指标，并对不同项目的特性设置个性化指标，从绩效指标入手对项目实施进行规范，提高了项目申报的质量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通过软件技术支撑，更好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服务	通过软件支撑，2019年度预算编制更加科学化、精细化，财政资金的使用更加高效；同时掌握了2018年全市财政供养人员的基本情况，为财政资金的分配、使用提供了依据。

效益指标	时间效益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部门预算的编制及财政供养人员的统计上报工作	按时完成部门预算的编制及财政供养人员的统计上报工作
满意度指标	软件运行维护满意度		被维护单位满意度 100%、 财政部门满意度 100%	被维护单位、财政部门满意度均达到 100%

(2) 全国财政系统法治财政建设示范创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20 万元，执行数为 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培训内容对标财政干部法治能力建设的薄弱环节和关键环节，对培养法治思维、增强依法行政能力起到了主要作用。发现的主要问题：培训课程针对绵阳本地实际偏少。下一步改进措施：增加本地化课程，强化培训效果。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全国财政系统法治财政建设示范创建经费		
预算单位		绵阳市财政局		
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数：	20 万元	执行数：	20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20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20 万元

(万元)	其它资金:	0	其它资金:	0	
年度目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标完成 情况	举办全市财政部门法治财政培训			3. 17-22 日在中国政法大学成功举办“绵阳市财政部门法治财政专题培训班”	
绩效指 标完成 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 指标	专题培训	组织财政部门法治 干部参加培训学习	市财政局及县市区财政局法治 干部及分管领导约 60-80 人	全市财政部门法治骨干共 72 人参加培训学习, 培训 费及差旅费 20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促进法治财政建设	培养干部法治思维	科学设置相关课程, 达到 了良好的培训效果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提升财政干部依法 理财工作能力	实践与理论相结合, 注重实效	授课内容有针对性和操作 性, 对提升法治骨干队伍 能力起到了重要作用
	满意度指 标	培训对象		预期目标 95%以上受训者满意	受训者实际满意度 100%

(3) 市财政评审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 项目全年预算数 10 万元, 执行数为 1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计划完

成项目评审全年金额为 40 亿元，实际完成评审金额数为 62.22 亿元，完成预算的 160%。评审中心通过项目评审，加强了财政资金管理，提高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市财政评审工作经费			
预算单位		绵阳市投资评审中心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10 万元	执行数:	10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0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0 万元	
	其它资金:	0	其它资金:	0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完成评审项目 250 个，评审投资总额 40 亿元			完成评审项目 278 个，评审投资总额 62.22 亿元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数量及成本指标	数量及成本指标	完成评审项目 220 个，评审投资总额 62.22 亿元	250 个，单价 400 元/个，总金额为 10 万元。	完成评审项目 278 个，总额 62.22 亿元。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	加强财政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加强财政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财政工作	强化财政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强化财政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平均审减率	评审投资总额 62.22 亿元, 平均审减率为 11%。	评审投资总额 62.22 亿元, 平均审减率为 11%。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被评审单位	被评审单位满意度 95%	被评审单位满意度 9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财政部门	财政部门满意度 100%	财政部门满意度 100%

(4) 财政电子票据管理系统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42.3 万元, 执行数为 42.3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 保障提高财政票据管理水平, 实现了“以票管收、以票控收、防止乱收费行为的发生”, 规范政府非税收入的征收和行政事业单位的财务管理。发现的主要问题: 进一步完善财政电子票据管理系统单位数量。下一步改进措施: 积极与医保等其他系统对接, 力争早日实现信息互联互通, 强化财政管理。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财政电子票据管理系统运维服务			
预算单位		绵阳市收费票据监管中心			
预算 执行 情况 (万 元)	预算数:	42.3 万元	执行数:	42.3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42.3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42.3 万元	
	其它资金:	0	其它资金:	0	
年度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绵阳市本级在财政电子票据管理系统建立 220 个财政票据使用单位			通过采取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确定福建博思有限公司搭建《绵阳市财政电子票据管理系统》，到目前为止，市本级已经搭建 245 个单位和 15 个县（市区）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绩效目标	完成 220 个单位的系统搭建	预计完成 220 个单位的系统搭建	到目前为止，已经完成 245 个的系统搭建
	效益指标	项目绩效	加强了财政票据管理行为	加强了财政票据管理行为，规范政府非税收入的征收	加强了财政票据管理，规范政府非税收入的征收和行政事业单位的财务管理。到目前为止，市本级实现开票 479.15 万份，

				金额 45.02 亿元。
满意度指标	票据使用单位、财政部门		财政票据使用单位满意度达 95%以上，财政部门满意度 100%	满意度 100%

(5) 财政调研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10 万元，执行数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理清了工作思路，摸清了基层在收支执行、债务管理、民生保障、库款调度等方面工作的开展情况，研究提出了解决困难问题的办法措施，加强了对基层财政的服务指导，有力推动了各项改革任务落地落实。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财政调研工作经费		
预算单位		绵阳市财政局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10 万元	执行数:	10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0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0 万元
	其它资金:	0	其它资金:	0
年度目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标完成 情况	完成年度各项调研任务			完成年度各项调研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 指标	数量及成本	调研经费	10万元	10万元
	项目完成 指标	质量	调研内容	开展“全面落实积极财政政策，聚力增效促进高质量发展”专题调研，了解基层重大项目推进情况，提出通过协助对上争取、拓宽融资渠道、转变支持方式等方式，以更加精准的政策推动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	开展“全面落实积极财政政策，聚力增效促进高质量发展”专题调研，了解基层重大项目推进情况，提出通过协助对上争取、拓宽融资渠道、转变支持方式等方式，以更加精准的政策推动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
	项目完成 指标	质量	调研内容	开展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调研，了解工作开展情况，对“一卡通”运行平台的运行风险控制进行分析，掌握存在的主要问题，提出整改措施，规范资金发放，维护群众切身利益，让“一卡通”成为群众的“明白卡”“幸福卡”。	开展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调研，了解工作开展情况，对“一卡通”运行平台的运行风险控制进行分析，掌握存在的主要问题，提出整改措施，规范资金发放，维护群众切身利益，让“一卡通”成为群众的“明白卡”“幸福卡”。
绩效指	项目完成 指标	质量	调研内容	开展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调研，进一步理清全市政府债务现状，分析政府债务风险可能引发的后果，提出控制新增债务、消化存量债务、规范举债方式等4条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的对策措施。	开展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调研，进一步理清全市政府债务现状，分析政府债务风险可能引发的后果，提出控制新增债务、消化存量债务、规范举债方式等4条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的对策措施。

标完成 情况	项目完成 指标	质量	调研内容	开展全市地质灾害防治项目资金管理情况调研，梳理全市 2014 年—2019 年地质灾害防治项目实施进度和资金使用基本情况，分析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并提出建议意见，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开展全市地质灾害防治项目资金管理情况调研，梳理全市 2014 年—2019 年地质灾害防治项目实施进度和资金使用基本情况，分析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并提出建议意见，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项目完成 指标	质量	调研内容	开展基层财政收支情况调研，掌握基层财政收支运行情况，了解存在的问题并提出建议措施。	开展基层财政收支情况调研，掌握基层财政收支运行情况，了解存在的问题并提出建议措施。
	项目完成 指标	质量	调研内容	开展国库保障情况专题调研，了解库款保障工作开展情况，掌握基层财政库款保障存在的问题，并提出建议措施，强化库款统筹保障能力。	开展国库保障情况专题调研，了解库款保障工作开展情况，掌握基层财政库款保障存在的问题，并提出建议措施，强化库款统筹保障能力。
	项目完成 指标	质量	调研内容	开展财金互动支持企业融资政策，完善财政金融互动和支持企业直接融资政策。	开展财金互动支持企业融资政策，出台《继续实施财政金融互动和鼓励企业直接融资财政政策的的通知》
	效益指标	时效	调研内容	开展 7 个方面调研，进一步推动财政工作迈上新台阶。	开展 7 方面调研，进一步推动财政工作迈上新台阶。
	满意度指标	基层财 政部门	财政工作任务	审查单位满意度 95%、基层财政部门满意度 95%。	满意度均达到 95%。

2.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按要求对 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开展自评，《绵阳市财政局部门 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二级预算单位经营收入情况）等。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收入类型）等。

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10. 财政事务：指反映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11. 行政运行：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2. 预算改革业务：指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预算改革方面的支出；

13. 财政国库业务：反映财政部门用于财政国库集中收付业务方面的支出。

14. 财政监察：指反映监察派出机构的专项业务支出。

15.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反映财政委托评审机构进行财政投资评审和委托建设银行等机构代理业务发生的支出。

16. 事业运行：指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7.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它项目支出。

18.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指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

的支出。

20.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指反映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2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22.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23. 抚恤金:指反映用于各类优抚对象和优抚事业单位的支出;

24. 死亡抚恤:指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25.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指反映政府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方面的支出。

26. 公共卫生:指反映公共卫生支出。

重大公共卫生专项:指反映重大疾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27. 医疗保障:指反映用于医疗保障方面的支出。

行政单位医疗:指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事业单位医疗:指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

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8. 计划生育事务：指反映计划生育方面的支出。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29. 农林水支出：指反映政府农林水事务支出。

农业综合开发：指反映用于农业综合开发方面的支出。

30. 住房保障支出：指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住房改革支出：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

住房公积金：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购房补贴：指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3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32.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3.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34.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

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35.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绵阳市财政局 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市财政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4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2 个，其他事业单位 1 个。主要包括：行政单位是市财政局机关；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分别是绵阳市市级财政国库支付中心、绵阳市收费票据监管中心；其他事业单位是绵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二）机构职能。

本部门主要职责是：拟订全市财税（含财政、预算、税收、非税收入、财务、会计、国有资产等，下同）发展战略、规划、政策和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分析预测宏观经济形势，参与拟订各项宏观经济政策，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拟订市与县市区、政府与企业的分配政策，完善鼓励公益事业发展的财税政策。贯彻执行国家财税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全市财政、财务、会计管理办法；

按照管理权限管理全市税政事项。

承担各项财政收支管理的责任。负责编制年度市级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受市政府委托，向市人民代表大会报告全市及市本级财政预算及其执行情况，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决算。组织制定经费开支标准、定额，负责审核批复部门（单位）的年度预决算。完善转移支付制度。

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负责政府性基金管理，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财政票据。贯彻执行彩票管理政策和有关办法，管理彩票市场，按规定管理彩票资金。

组织制定全市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指导和监督国库业务，按规定开展国库现金管理工作。负责拟订政府采购制度并组织实施，监督管理全市政府采购工作。

负责制定全市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办法，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负责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经营收益财政专户管理工作。制定需要全市统一规定的开支标准和支出政策，负责财政预算内行政机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非贸易外汇和财政预算内的国际收支管理。

负责审核和汇总编制全市国有资本经营决算草案，拟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制度和办法，收取市本级企业国有资本收益，组织实施企业财务制度，按规定管理金融类企业国有资产，参与拟订企业国有资产管理相关制度，按规定管理资产评估工作。

负责办理和监督财政性经济发展支出、政府性投资项目的财政拨款，负责投资评审管理工作，参与拟订政府性建设投资的有关政策，制定基本建设财务制度，负责有关政策性补贴和专项储备资金财政管理工作。负责全市农业综合开发管理工作。

会同有关部门管理全市社会保障和就业及医疗卫生支出；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社会保障资金（基金）的财务管理制度；编制市级社会保障预决算草案。

组织执行政府债务管理制度和政策，制定具体管理办法，负责管理政府债务，防范财政风险。参与研究利用外资的有关政策，管理外国政府和国际金融机构贷（赠）款项目的有关业务，参与财税领域的国际交流与合作。

负责管理全市的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贯彻执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指导和管理社会审计。

负责财政资金绩效评价。监督检查财说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反映财政收支管理中的重大问题。依法查处违反财经法纪的行为。

负责财政宣传和财政信息管理系统工作，拟订财政科学研究和教育规划，组织和管理全市财政业务培训。

承担经市政府批准保留的行政审批事项。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人员概况

2019年，市财政局编制数为133名，其中行政编制88名，事业编制35名，工勤编制10名。2019年12月末实有在职总数109人（不包含专业聘用人员18人），其中：公务员（含照公务员管理事业人员）92人，事业人员5人，工勤人员11人，离休1人），退休62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19年市财政局本年收入合计3553.0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276.44万元，占92.2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49.75万元，占7.0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经营收入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26.82万元，占0.75%。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19年市财政局本年支出合计3490.1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712.86万元，占77.73%；项目支出777.25万元，占22.27%；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经营支出0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管理

2019年，我局严格按照“人员经费按标准，公用经费按定额”的总体预算编制原则，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了对我局的基础信

息资料收集、整理工作，调整完善了单位基础信息数据库，编制了2019年度本单位部门预算合计2274.05万元，其中：市财政局机关1710.60万元，国库支付中心240.6万元，市投资评审中心195.16万元，市票据监管中心127.69万元。根据本单位职责履行情况及当年工作计划编制项目支出预算，按照要求填报绩效目标。整体绩效目标编制完整、合理，清晰反映预算资金的预期目标和预期效益，并以相应的完成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等绩效指标予以细化和量化，真实准确反映资金结转情况。

根据年初部门预算下达的各项指标，严格执行预算指标用途，每月根据本单位实际需求，按进度按程序按时向主管业务科室以及国库支付中心申报基本支出指标和项目支出指标，确保我局人员支出，日常工作和项目支出等运转，财政资金有效利用，达到了预期目标。做好部门预算和“三公”经费公开工作，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全年未出现廉政风险问题。我单位年初部门预算23个项目，预算资金529.7万元，实际完成497.8万元，完成93.98%，全年预算执行、项目完成情况较好。

（二）专项预算管理

2019年，市财政局专项预算项目4个，预算资金279.45万元，实际完成78.7万元，完成28.16%，主要原因是政府基金预算项目机房网络改造及加密系统工程项目经费200.75万元于12月底下达，导致预算跨年度执行。

（三）结果应用情况

2019年，面对国内外风险挑战明显上升的复杂局面，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全市各级财政部门坚决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扎实做好“六稳”工作，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各项工作，加大宏观政策逆周期调节力度，全面完成了各项目标任务，有力支持了全市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财政各项工作得到了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的高度肯定。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1、基本支出方面：本单位能按时间按进度完成各项支付，包含工资、医疗保险等社保支出、住房公积金、水电费、电话费、办公费等，确保了本单位的基本运转。

2、年初项目预算支出方面：本单位能按照项目的使用范围和用途进行支出，但由于19年预算下达较晚，上半年资金执行进度相对缓慢，下半年使用情况良好。

3、年中追加项目经费方面：本单位能按项目经费支出用途、范围及时使用。

4、绩效自评：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对2019年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由办公室负责统一考核各部门支出绩效情

况，按部门支出绩效评价体系对照《2019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明细表》，采用综合评价法开展了绩效自评，认真对各项指标进行了梳理，组织各部门进行评价，最终评价结果计算后实际得分96.5分。本次绩效考评从预算编制、预算执行、综合管理、整体效益等方面逐项进行自评，总体成绩优良，本单位的财务制度及内控制度较为健全，财务操作程序规范有序，资金管理和使用有原则有计划按要求，财务基础信息更新及时，帐务核算及时、准确，预算、决算的编制质量准确性高，报送及时。

（二）存在的问题

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机房网络改造及加密系统工程项目经费因12月底下达指标，导致预算跨年度执行，形成当年结转资金。争取2020年加快执行进度，消化结转项目资金。

（三）改进建议

一是科学合理编制部门预算，提高其前瞻性和精准度；二是有计划、有步骤、全面有效实施部门预算支出项目管理工作；三是加强部门绩效监督管理工作。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